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张锦芬女士函告，获悉张锦芬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张锦芬	非第一大股东，是一致行动人	3,000,000 股	2018 年 9 月 12 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或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止	2019 年 2 月 28 日或质权人办理完毕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为止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2.88%	融资担保
合计	—	3,000,000 股	—	—	—	—	2.88%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张锦芬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04,151,3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8%。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7,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6.32%，占公司总股本 1,411,200,000 股的 1.20%。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2 月 1 日